规划文本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1

第二章　镇域镇村体系规划 2

第一节　城镇发展目标与策略 2
第二节　产业发展战略 2
第三节　镇村体系规划 3
第四节　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4
第五节　生态保护规划 5
第六节　镇域公用工程设施规划 5
第七节　镇域综合防灾规划 6
第八节　镇域空间管制规划 7

第三章　镇区建设规划 8

第一节　城镇性质与规模 8
第二节　规划区空间管制规划 8
第三节　镇区建设用地布局结构 8
第四节　镇区建设用地规划 9
第五节　镇区道路交通规划 9
第六节　镇区绿地系统规划 9
第七节　镇区公用工程设施规划 10
第八节　镇区综合防灾规划 12
第九节　镇区环境保护规划 12
第十节　镇区近期建设规划 13

第四章　实施措施和建议 15

第五章　附则 16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适应晓南镇社会经济发展的要求，正确引导与控制城镇各项建设活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镇规划标准》（GB 50188-2007）等法律法规编制本规划。

第二条　本规划是指导晓南镇城镇化和城镇发展的纲领性文件，在规划区范围内的一切城镇规划、建设活动，均应执行本规划。

第三条　对本规划的调整、修改，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的有关条款执行。

第四条　规划原则

1、在区域整体发展规划的指导下合理确定晓南镇区规模、用地功能布局、道路交通网络系统和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

2、充分考虑区域重大建设项目对晓南镇经济发展的影响，以资源开发利用和生态环境保护协调统一为首要任务，创造富有特色的村镇景观和空间格局。

3、建设镇区商业、贸易、金融、保险以及其它服务设施，配置高标准的基础设施，把晓南镇建设成为具有良好环境的小城镇。

4、充分考虑城镇的长远发展，保证城镇发展和建设具有连续性，同时具有一定的弹性和灵活性，以适应市场经济条件下城镇发展的规律。

第五条　规划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8 年）

2、《镇规划标准》（GB 50188—2007）

3、《调兵山市城市总体规划》（2008-2030）

4、《调兵山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2010 年）

5、《晓南镇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2010 年）

6、《晓南镇政府工作报告》（2006 年至 2011 年）

7、晓南镇各项基础资料和现状调查资料（2011 年）

第六条　规划范围

晓南镇镇域镇村体系规划的范围为：晓南镇行政辖区全部地域，总面积 106 平方公里。

晓南镇镇区规划区范围为：本规划将春晓社区、东升社区和张庄村所辖范围划为晓南镇城镇规划控制区，简称“城镇规划区”、“规划区”，总面积 9.93 平方公里。

第七条　规划期限

本规划的期限是 2011～2030 年。

近期为 2011-2015 年；远期为 2016-2030 年。

第二章　镇域镇村体系规划

第一节　城镇发展目标与策略

第八条　发展目标

1、总体目标

在保护晓南镇生态环境的基础上，以发展工业为重点，以第三产业为经济增长点，全面促进晓南镇的社会经济、文化事业以及镇区建设的发展，将晓南镇建设成为经济文化繁荣、社会安定、交通便捷、生活舒适的城镇。

2、居民生活指标

到 2030 年，晓南镇区人均居住建筑面积达到 35 平方米/人，人均道路（主次道路）面积为 19 平方米/人；人均公共绿地面积达 10 平方米/人以上；自来水普及率达 100%；电话普及率达 100%；集中供热普及率达 100%；绿地率达 35%。

3、环境保护指标

大气环境质量优于二级；水体环境质量优于功能区划标准；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 100%；生活区区域环境燥声平均值小等于 60 分贝；烟尘控制区覆盖率达 100%；工业废气达标排放率达 100%；综合污水集中处理率达 100%；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处置率 100%；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第九条　区域发展策略：融入、对接、带动

1、融入沈阳经济区；

2、对应铁岭全域谋划的发展态势，与调兵山市区互动发展；

3、带动镇域和周边地区的发展。

第十条　产业发展策略：优化、提升、创新

1、优化产业结构与镇域产业布局，加速和扩大发展以现代商贸业、物流业为重点的现代服务业；

2、提升优势产业的技术能级，提高产品的附加值；

3、培育创新产业，发展循环经济。

第十一条　镇域统筹策略：沿路、联动、构筑

1、沿路集聚；

2、与调兵山市区联动；

3、构筑镇域空间发展格局。

第十二条　镇区发展策略：拓展、提升、培育

1、提升老镇区功能，优化布局；

2、积极培育新区，彰显晓南镇风貌特色。

第十三条　生态发展策略：保护、培育、可持续

1、保护已有河流、水渠、水系、农田、等生态要素，恢复采煤沉陷区用地；

2、培育有利于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生态景观格局；

3、以建设依靠科技进步和提高劳动生产率的集约型经济增长方式为重点，实行可持续发展战略。

第十四条　社会文化发展策略：和谐、文明、现代

1、协调与周边城镇、乡村的多层面关系，形成多元互动、互补体系；

2、构建和谐社区；

3、理顺、创建高效的开发与管理体制；

4、注重建设环境的文化品位；

5、培训与积聚各种人才，构建人才高地。

第二节　产业发展战略

第十五条　产业发展目标

1、提升产业地位，建立与经济发展目标相符合的产业体系；

2、提升城镇地位，实现区域性中心城镇的发展目标；

3、产业发展与人居环境相协调，实现宜居名镇的发展目标；

4、满足城镇的就业需求。

第十六条 第一产业发展目标

1、种植业

——特色农业。以三樱椒、西甜瓜等特色经济作物为主发展高效农业。

——绿色农业。以蔬菜、地瓜、花生为主打造绿色食品基地。

——白色农业。发展设施农业，为调兵山、沈阳提供优质棚菜。

2、畜牧业

——以猪为主的家畜业。以生猪、肉牛、肉驴等为主，集中规模发展家畜养殖业，形成完善的屠宰加工体系。

——以鸡、鹅为主的家禽业。集中优势资源养殖鸡鹅等家禽，积极延伸产业链条，大力开发鸡肉、鸡蛋、鹅肉、鹅蛋、鹅血、鹅肥肝、羽绒等相应产品，形成养殖、屠宰、加工、销售一体化的产业体系。

第十七条 第二产业发展目标

1、煤电产业

未来要建设成为辽宁省的新型能源基地，必须延长煤炭产业链，实施煤电一体化战略，实现动力煤基地向电力基地转变，促进产业的长足发展。

2、化工产业

围绕调兵山市的生物化工产业园发展配套的链条产业，着力引进规模大、科技含量高的企业，加大煤化工、粮化工等企业的引进。

3、建材产业

通过煤矸石的回收、利用，发展建材产业。

4、农副产品加工业

重点发展肉蛋加工产业、果品加工产业、粮食及饲料加工产业和矿泉水、酒产业。

5、风电产业

主要集中在风力发电。

第十八条 第三产业发展目标

1、旅游业

镇域西部发展金文化旅游、度假休闲旅游、观光林业旅游；

镇域中部建设煤矿井下观光游基地；

未来与大明镇、晓明镇共同合作开放形成环调兵山的蒸汽机车观光游等。

2、社区支持农业+体验娱乐性农场

晓南镇可积极拓展农业旅游产业，发展社区支持农业。

第十九条

晓南镇东部适合发展煤电产业和种植业；

晓南镇中部发展生物化工、新型建材产业；

晓南镇西部山区发展生态观光旅游和风电产业。

第三节 镇村体系规划

第二十条 人口发展规划

2015 年全镇总人口为 3.0 万人；2030 年全镇总人口为 2.5 万人。

第二十一条 晓南镇城镇化发展水平

至 2015 年，城镇化水平达到 65%以上， 2030 年城镇化水平达到 80%以上。

第二十二条 居民点撤并规划

规划望山屯村、项荒地村、前孤山子村、刘景荒地村、四家子村将搬迁到调兵山市区内居住；张庄村、宋荒地村将搬迁到晓南镇区。

撤并后的镇村体系为：

社区：春晓社区、东升社区；

中心村：泉眼沟村；

基层村：高力沟村、锁龙沟村。

第二十三条　镇村等级规模结构规划

晓南镇镇村等级规模结构规划表

类型	村镇名称	现状人口（人）	规模等级	人口规模(万人)	期末人均用地指标(平方米/人)	期末建设用地规模(公顷)
			等级	2030 年		
镇区	春晓社区	14000	一	12000	90	≤107
	东升社区					
中心村	泉眼沟村	3100	二	0.4～0.5	120	≤60
基层村	高力沟村	1468	三	0.2～0.3	120-140	≤24
	锁龙沟村	3143		0.4～0.5	120-140	≤70

第二十四条　镇村职能结构规划

晓南镇镇村职能分工一览表

序号	村镇名称	职能等级	职能类型	主要行业特色
1	晓南镇区	镇区	综合型	商业贸易、餐饮娱乐、居住地产
2	泉眼沟村	中心村	旅游服务型	旅游服务、商贸服务业、居住地产
3	高力沟村	基层村	农贸型	林业、商贸服务业
4	锁龙沟村		农贸型	林业、商贸服务业

第二十五条　空间结构组织

构筑两个中心，三个片区的镇村空间结构。

两个中心：晓南镇区和泉眼沟村；

三大片区：中部调兵山综合经济区；

东部生态控制区；

西部旅游服务区。

第二十六条　建设标准

晓南镇区人均用地 90 平方米左右；

中心村人均建设用地指标控制在 120 平方米以内；

基层村人均建设用地控制在 140 平方米以内。

第四节　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第二十七条　新农村规划

1、新农村富民计划

借助种植业和养殖业发展农村经济；

大力发展农村农产品加工工业；

完善商贸流通服务业；

促进剩余劳动力转移。

2、村镇建设规划

主要建设三种形式的村镇。一是“农民新村型”，即规划的中心村，按城市住宅模式建设新村镇。二是“撤村扩镇型”，即推进小村屯向城镇集中，安排拆迁户居民入住规划的农村居民点，减少村屯数量，扩大城镇规模。三是“环境整治型”，即对基层村进行以“四清”为主的环境整治工作，达到村容整洁。

3、健全农村各项组织

建立农民合作经济组织；

建设商品流通网络。

4、文明村建设

加快发展农村各项社会事业，开展小康文明村的建设。

第五节　生态保护规划

第二十八条　保护水环境

镇域内河流按国标《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的Ⅳ类水域保护。在该水域新建排污口时，要根据环境容量达标排放，且不得超过总量目标。

水源地周围100米区域禁止新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禁止向水域排放污水，已设置的排污口必须拆除；禁止堆置和存放工业废渣、城市垃圾、粪便和其他废物；禁止设置油库。禁止从事种植、放养禽畜，严格控制养殖活动；禁止可能污染水源的旅游和其他活动。

全镇各村都有自备水源井，要划定保护范围，加大保护力度，确保集中饮用水水质合格率要达到100％。

第二十九条　植树造林、保护生态环境

要切实保护和建设好各类用途林等生态公益林。建设高标准的防护林体系。村屯绿化栽植杨树、垂柳、梧桐等风景树；城镇主要街道两侧栽植风景树及花草。

第三十条　防治工业污染

在城镇建设中按照规划工业园区布置工业，引导乡镇企业向工业园区集中，实行污染集中控制，工业污染物排放达标率要达到100％。保护生态环境，保护农产品安全和农民的利益。

第三十一条　采煤沉陷区环境保护与治理方法

包括开采前期的预防措施、开采过程中的防范措施和已塌陷区的治理。

第六节　镇域公用工程设施规划

第三十二条　镇域公路交通规划

省道新梨线改线由调兵山市区东部经过，拓宽省道新梨线路面宽度，提升道路等级为一级；

提升镇区至调兵山市区道路、镇区至沈环线道路、通往泉眼沟村道路、通往高力沟村道路和通往锁龙沟村道路等级为二级。

第三十三条　镇域给水工程规划

1、用水标准

（1）生活用水标准：镇区近期为 110L/人.d，远期为 130L/人.d；中心村村近期为 90L/人.d，远期为 110L/人.d；其他村近期为 70L/人.d，远期为 90L/人.d；供水普及率：镇区为100%，其它村近期为80%，远期为100%。

（2）公建用水标准：按生活用水量的25%计算。

（3）工业用水标准：镇域内工业取10-30L/m^2·d。

（4）消防用水量标准：镇区确定近期、远期均为15L/s，并均按同一时间内有一处发生火灾；其它村为10Ｌ/ｓ，并按同一时间内有一处发生火灾，灭火持续时间均为2小时用水计算。

2、水源选择

镇区采用现状地下水源井和引柴工程的柴河水库水源供水；其它各村均普及自来水，取地下水，充分挖掘地下水潜力。

3、水源保护

做好水源地的保护工作，在水源地周围建立卫生防护地带。

第三十四条　镇域排水工程规划

（1）排水体制：镇区采用雨、污分流制；其它村采用完全分流制或截流式合流制。

（2）污水量：污水量按生活和生产平均用水量之和的85%计算。

（3）污水处理设施：镇区污水采用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其它各村污水采用人工湿地集中处理或化粪池分散处理，处理后的水灌溉农田或排入水体。

（4）暴雨强度公式:本地区采用调兵山市暴雨强度公式进行雨水管渠计算。

$$q=\frac{1974\times(1+0.821gP)}{(t+11.5)0.75}$$

第三十五条　镇域电力工程规划

1、用电负荷预测

远期镇域内人均用电量预测为1800KWh/人·a，全镇2030年用电量为0.45亿kwh。

2、电力设施规划

在晓南镇域内新建一座66/10KV变电所，容量为2×20MVA，一备一用。镇域内涉及一级二级负荷的应采用双电源供电保证供电稳定。

第三十六条　镇域电信工程规划

1、电信规划

至规划期末固定电话及宽带需求量为13000部。

（1）电信支局搬至镇区中心。

（2）规划镇区内主要街路通信及有线电视线路干线采用同沟不同管进行埋地敷设或同杆架设，通过车行道时以钢管保护。管道埋深均应在冻层以下，支线随道路改造逐步延伸。

（3）适时将电话机交换机及通信线路扩容，近期规划采用交接箱方式，中远期可考虑逐步改建为光纤线路终端、光纤网络单元方式。

（4）按规划路由逐步调整、重新架设与延伸通信线路。

（5）积极创造条件，大力发展移动电话、可视电话及宽带网络和多媒体业务。

2、广播电视

预测到2030年末全镇有线电视用户为8300户。通过电信与有线电视进行合并，共用光纤网络实现三网合一，即电话网络、宽带网络、有线电视网络统一使用网络。至规划期末，对全镇域有线电视全覆盖，入户率达到100%。

3、邮政规划

邮政局搬至镇区中心。

规划在各村设立代办点一处，可以考虑设在各村委会方便管理。

第三十七条　镇域能源设施规划

1、燃气工程规划

规划晓南镇镇区采用管道供气，中心村、基层村以燃烧罐装液化气为主，冬天以燃烧煤和柴为主。

2、供热工程规划

镇区采取管道集中供热，沿主要道路敷设热力管道，中心村和基层村近期仍采用小型锅炉房供热，远期可采取集中供热。

第三十八条　镇域环卫设施规划

1、生活垃圾产生量预测

泉眼沟村：远期生活垃圾产生量4～4.5吨/日。

高力沟村：远期生活垃圾产生量2～3吨/日。

锁龙沟村：远期生活垃圾产生量4～4.5吨/日。

2、主要环卫设施规划

（1）泉眼沟村

规划在后峪村建设生活垃圾收集站一处，建设最大转运规模为5吨/日，占地面积200平方米，与相邻建筑间距大于8米，周边绿化隔离带宽度大于3米。配置卧式垃圾压缩机收集生活垃圾，收集后转运至市垃圾处理场。

公共厕所需建设2座。

（2）高力沟村

建设生活垃圾收集站一处，最大规模3吨/日，占地面积150平方米。需建公厕1座。

（3）锁龙沟村

建设生活垃圾收集站一处，最大规模5吨/日，占地面积200平方米。需建公厕2座。

3、调兵山市经济开发区生活垃圾由是环卫处和开发区管委会负责统一处置。

第七节　镇域综合防灾规划

第三十九条　防洪规划

1、防洪标准

晓南镇区段河流防洪标准为20年一遇，镇域内其它地段10-20年一遇。

2、防洪措施

完善区域内各条河流的堤防工程建设，治理险工险段，提高防洪标准对河道要进行清淤、清障。

第四十条　人防规划

规划以镇政府所在地为战时指挥中心，重点加强道路建设，保证战时镇域内各村庄之间和城镇对外交通的通畅，以利于人员疏散和转移。

第四十一条　消防规划

规划在晓南镇区设普通消防站一座，并保证消防专线的畅通。

第四十二条　抗震规划

规划区执行 6 度设防。遵循“小震不坏、中震可修、大震不倒”的原则。

第八节　镇域空间管制规划

第四十三条　已建区

已建区包括镇区与村庄的建成区。区内应优化利用资源，提高建成区土地利用率。更新改造应符合总体规划和村庄建设规划，新建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应注重地方特色与历史文化内涵的挖掘、保护和传承。

第四十四条　适建区

适建区指规划期内新增的城镇、村庄建设区。区内新增城镇建设用地必须纳入晓南镇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规划范围，近期建设项目应纳入城镇近期建设规划。有计划、适度调整村落和行政村，完善村庄工程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撤村并点的村庄农宅要“退宅还耕”。

第四十五条　限建区

限建区包括城镇总体规划建设用地以外的一般农田、林地、园地、河流两侧的绿化带、区域交通与基础设施的防护空间、牧业用地区、水源涵养区等。区内应严格控制建设用地规模，严格管理建设项目，加强生态环境影响评价与补偿，必要的建设项目需采取生态保护与恢复措施。

第四十六条　禁建区

禁建区包括生态保护区、水源保护区、生态敏感区等，是具有重大的生态培育、调节功能，重要的自然和人文价值，以及对人民生命财产会造成危害的地区。禁止在区内进行任何与保护功能无关的开发建设活动。

第三章　镇区建设规划

第一节　城镇性质与规模

第四十七条　城镇性质

调兵山市南部中心镇，以旅游业为主的宜居小城镇。

第四十八条　城镇人口规模

本次规划确定晓南镇区人口规模到 2015 年达到 13000 人，2030 年达到 12000 人。

第四十九条　城镇建设用地规模

规划近期（2015 年）城镇建设用地规模为 104 公顷，人均城市建设用地指标为 80 平方米；

规划远期（2030 年）城镇建设用地规模为 107 公顷，人均城市建设用地指标为 89 平方米。

第二节　规划区空间管制规划

第五十条　禁止建设区

禁止建设区作为生态培育、生态建设的首选地，原则上禁止任何城镇建设行为。

第五十一条　限制建设区

限制建设地区根据资源环境条件进一步划分控制等级，科学合理的引导开发建设行为，城镇建设用地选择应尽可能避让。

第五十二条　适宜建设区

适宜建设地区是城镇发展优先选择的地区，但建设行为也要根据资源环境条件，科学合理的确定开发模式、规模和强度。

第五十三条　已建区

划分为 4 种类型，采取不同的针对性管制措施。

其一，位于现状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内，并且用地性质符合城镇总体规划要求，建设质量相对较好的用地。该类用地原则上应当保留和保护，除非特殊原因，避免不必要的更新改造。

其二，位于现状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内，但是用地性质不符合城镇总体规划要求，或者建设质量明显较差的用地。该类用地应当根据城镇建设发展需要鼓励或者直接推动其改造进程，更新改造后的用地性质和建设质量应当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法规和技术规定，同时满足总体规划的要求。

其三，位于现状城镇建设用地范围以外，且位于城镇总体规划确定的远期城镇规划建设范围内的用地。对于该类用地，应当严格控制其自发更新改造进程，逐步鼓励或者直接推动其向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法规与技术规定，并同时符合总体规划要求的方向更新改造。

其四，位于现状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内且位于城镇总体规划确定的远期城镇规划建设范围以外的用地。对于该类用地，应当在规划期内，逐渐予以搬迁并拆除原有建筑，恢复为总体规划确定的生态控制用地或其他用地。

第三节　镇区建设用地布局结构

第五十四条　用地发展方向

规划期内搬迁镇区北部和东部居民，用地复垦为耕地，适当发展镇区西部用地，镇区南部用地以更新改造、优化布局为主，逐步完善镇区各项设施建设。

第五十五条　城镇总体布局结构

晓南镇区规划远期形成“一带、一轴、四区”的功能布局结构。

“一带”——镇区北部以采煤沉陷区界限为依托形成的绿色景观隔离带。

“一轴”——以镇区中心街形成南北向空间发展主轴，沿轴线布置商业及公共设施用地。

“四区”——东部居住生活片区、中部公共服务区、西部居住生活片区和南部春晓公园。

第四节　镇区建设用地规划

第五十六条　居住用地规划

规划保留原有的商住建筑底层商业网点，并对重点地段进行改造。新建居住用地采取小区开发模式进行成片或成规模的建设，对住宅、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及整体的居住环境进行统一规划、配套建设，分期分批逐步实施，坚持规划建设高标准、高起点。为镇区居民创造优美、舒适、安全、方便、现代化的生活居住环境。新建地区各项设施配套到位，居住环境适宜。

规划至 2030 年，居住用地 39.19 公顷，占镇区用地的 36.63%。

第五十七条　公共服务设施用地规划

1、行政管理用地布局

规划将晓南镇人民政府搬迁至镇区东部。

规划行政管理用地 0.47 公顷，占城镇总建设用地的 0.44%。

2、教育机构用地布局

保留镇区北部晓南矿小学和西侧的调兵山市第七初级中学。由于镇区人口规模将减少，规划取消原第四中学，将中学搬迁。

规划教育机构用地 13.44 公顷，占镇区总建设用地的 12.56%。

3、文体科技用地布局

文体科技设施主要安排在镇区中部原文化宫位置，同时在春晓公园周边布置文体科技设施。

规划文体科技设施用地 1.32 公顷，占城镇总建设用地的 1.23%。

4、医疗保健用地布局

保留现状位于镇区北部的铁煤集团医院。

规划医疗保健用地 0.63 公顷，占城镇总建设用地的 0.59%。

5、　商业金融用地布局

规划沿镇区中心街布置商业金融设施。同时，按照居住组团布置商业设施。

规划商业金融用地 3.93 公顷，占城镇总建设用地的 3.67%。

6、集贸市场用地

规划将位于采煤沉陷区内的晓南镇集贸市场搬迁至镇区中心。

规划集贸市场用地 0.13 公顷，占城镇总建设用地的 0.12%。

第五节　镇区道路交通规划

第五十八条　城镇对外交通规划

规划提升镇区到沈环线和镇区到调兵山市区道路等级，改善晓南镇区的对外交通水平。

第五十九条　城镇路网总体布局结构

规划形成“三横三纵”的主干路网布局结构。

道路断面形式：

主干路　A-A　24m　5.0－14—5.0

干路　B-B　16m　3.0－10.0－3.0

支路　C-C　12m　2.5－7.0－2.5

第六十条　道路附属设施规划

1、停车场规划

规划城镇公共停车场位于镇文化宫的西侧。

2、广场规划

规划设置 4 个广场，1 处为春晓公园北侧广场兼有文化活动广场的功能，另外 3 个广场分布在居住区内部，结合公园绿地布置，满足居民活动休闲的需求，居住用地内部结合居住区绿地和组团绿地设置文体设施。

第六节　镇区绿地系统规划

第六十一条　总体目标

规划期末（2030 年）晓南镇区公共绿地面积为 12.01 公顷，人均绿地面积 10.01 平方米。

规划同时要求住宅区绿地率达 35%以上，单位绿地率达 35%以上；住宅区公共绿地服务半径在 400 米以内。

第六十二条　绿地系统布局

城镇绿地系统布局为：一廊、一心、多点的模式。

一廊——依托采煤沉陷区边界形成一条生态防护绿带。

一心——依托春晓公园形成镇区的绿心。

多点——在镇区内合理均匀分布街头绿地。

第六十三条　公园绿地规划

晓南镇区规划公共绿地的服务半径范围基本覆盖全镇的居民区，全镇性公园服务半径为 2000 米，居住小区级公园半径为 500-1000 米，街道小游园服务半径为 300 米。

第六十四条　生产防护绿地规划

1、采煤沉陷区防护绿地

采煤沉陷区边界镇区侧预留至少 20 米宽绿化带。

2、高压走廊防护绿地

在大型变电所周围设置 10-20 米宽的防护林带。贯穿镇区的高压走廊，规划按要求预留 20-30 米宽的防护绿地。且所选植被应满足高压走廊下对植物高度的要求，尽可能选择草皮、灌木及一些低矮树种。

3、卫生防护绿地

本次规划在污水处理厂周围设置了 20-30 米宽的防护绿地，以确保居民的卫生要求。

第七节　镇区公用工程设施规划

第六十五条　给水工程规划

1、规划确定标准：生活用水远期为 130L / 人 •d，公共建筑占居住建筑的比例远期取 25%，即 32.5L/人•d。绿化用地为 1.5L/m^2.d；道路用地为 2 L/m^2.d；管网漏失和未预见水量取最高日用水量总和的 15%；供水普及率为 100%。

按照《建筑防火规范》远期消防用水量为 15L/s，同一时间有一处着火点，灭火持续时间为 2h。

2、规划晓南镇镇区远期需水量约为 2500m^3/d。

3、水厂水源远期以引柴工程的柴河水库作为主水源，现状地下水作为备用水源。供水能力满足 2500 m^3/d，原水经消毒处理后方可供给用户。

4、规划要做好水源地的保护工作，在水源地周围建立卫生防护地带。

5、今后新建工业要发展节水型工业，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要达到 70%以上。要重视节约用水工作。

6、区内给水管网采用环状管网与枝状管网相结合的布置方式，近期以枝状为主，远期逐步连成环网。

7、消防采用低压供水系统，与生活给水共用同一管道。在给水管道上每隔一定距离设置地埋式消火栓，间距不大于 120 米。

第六十六条　排水工程规划

1、污水系统

（1）规划确定排水体制为雨、污分流制。

（2）污水量：污水量按生活和公共设施平均日给水量之和的 85%计算，远期污水量为 1300m^3/d。

（3）污水管道根据地形地势，结合规划道路布置。

（4）生活污水需经化粪池处理，医院污水须经源内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道。

（5）规划在镇区南侧中部和东南部分别设置一座污水提升泵站。

（6）规划将污水处理厂设置在镇区的南部、河流东岸，距镇区距离约 500m 处，处理级别为二级处理。设计处理能力远期为 1300m^3/d，占地 2000m^2。处理后的水排入河流。

2、雨水系统

（1）本地区采用调兵山市暴雨强度公式进行雨水管渠计算

q=1974(1+0.82lgP)/ (t+11.5)0.75 (L/ s. ha)

（2）雨水管渠根据地形地势，结合道路布置，本区设置 4 个雨水排出口，将雨水排入河流。

（3）规划在镇区东南部设置一座雨水提升泵站。

第六十七条　电力工程规划

规划期末预测最大负荷为 4573KW，负荷密度为 42KW/ha。

新建一座 66/10KV 变电所，容量为 2×20MKVA，一备一用。

以本镇镇内的主要街路为 10KV 和 6KV 干线，在现有基础上进行逐步改造，改造过程中采用架空方式进行敷设，支线随道路改造逐步延伸。公建和居住小区 10/0.4 配电变压器，应采用箱式变电站。区内道路宜装设路灯，主要建筑物应设置景观照明，搞好亮化工程，美化环境。

第六十八条　电信工程规划

1、电讯规划

至规划期末固定电话及宽带需求量为 6240 部。

（1）电信支局搬至镇区中心。

（2）规划镇区内主要街路通信及有线电视线路干线采用同沟不同管进行埋地敷设或同杆架设，通过车行道时以钢管保护。管道埋深均应在冻层以下，支线随道路改造逐步延伸。

（3）将电话机交换机及通信线路扩容，近期规划采用交接箱方式，中远期可考虑逐步改建为光纤线路终端、光纤网络单元方式。

（4）按规划路由逐步调整与重新架设与延伸通信线路。

（5）大力发展移动电话、可视电话及宽带网络和多媒体业务。

2、有线电视规划

到 2030 年末全镇有线电视用户为 4000 户。今后规划中可以考虑通过电信与有线电视进行合并，共用光纤网络实现三网合一，即电话网络、宽带网络、有线电视网络统一使用网络。至规划期末，对全镇域有线电视全覆盖，入户率达到 100%。

3、邮政规划

邮政局搬至镇区中心。

第六十九条　供热工程规划

1、采暖热指标

规划：生产厂房：70W/m^2、公共建筑：60W/m^2、居民住宅：45W/m^2。

2、热负荷预测

预测采暖面积 38.9 万平方米，采暖热负荷 19.9MW。

3、热源规划

规划利用原有热源厂的设备，热源规模为 1 台 14MW 和 1 台 7MW 热水锅炉，锅炉房占地 1.0 公顷。

4、供热系统

锅炉房供热系统采用“二环制”，一级热水网供、回水参数 120℃～70℃；二级热水网供、回水参数 80℃～60℃。

5、换热站

规划换热站供热规模控制在 10-20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供热半径 500 米左右。

6、供热管网与敷设方式

供热管网均采用枝状布置。热水管网原则上采用直埋敷设方式。管道采用高密度聚乙烯预制直埋热水保温管。

第七十条　燃气工程规划

1、耗气定额

居民耗热定额为 2400 兆焦/人·年。相当于年平均日用耗气定额为 0.55 米 3/户·日。

2、用户耗气量

居民生活用气量按总气量的 85%计算，年耗气量为 49.8 万立方米/年，月平均日用气量 0.16 万立方米/日。

3、燃气气源

以煤层气作为气源。

4、输配系统

规划管网采用中压管网方式供气，燃气在用户居住区进行调压，通过调压器调至低压供用户使用。

5、管材选择

管材采用无缝钢管和 PE-100-SDR17.6 的管材。

第七十一条　环卫设施规划

1、生活垃圾产生量预测

按人均日产垃圾量 1.2 公斤预测。近期生活垃圾产生量 15.6 吨/日；远期生活垃圾产生量 14.4 吨/日。

2、环卫设施规划

（1）废物箱设置原则：商业、金融业街道 50～100 米；主干路、次干路 100～200 米；支路 200～400 米。

（2）垃圾收集点服务半径宜为 50—80 米，可放置活动垃圾容器。

（3）垃圾转运站选址在镇区东北侧，占地面积 0.05 公顷，建设转运规模 20 吨/日，与相邻建筑间距大于 8 米，周边绿化隔离带宽度大于 3 米。建 议配置卧式垃圾压缩机收集生活垃圾，收集后转运至市垃圾处理场。

（4）需建水冲式公厕 4 座。宜发展附建式公厕，独立式的公厕与相邻建筑距离一般不应小于 5 米，周围设置不小于 3 米的绿化带。

粪便处理厂选址在镇区的南部、规划污水处理厂北侧，其周边应设置宽度不小于 10 米的绿化隔离带。

3、其它设施

（1）设置环卫管理站和环卫车辆停车场，用地在镇区东北部，与转运站相邻，占地面积 0.10 公顷。用于管理办公、环卫作业人员休息、存放工具、停车场所。

（2）需配备环卫车辆 3 台，其中转运车辆要配置大型密封运输车。

（3）全镇医疗垃圾统一收集、密闭运输，与市医疗垃圾统一处置。

第八节　镇区综合防灾规划

第七十二条　防洪规划

1、防洪标准

规划确定镇区内河流防洪标准为 20 年一遇。

2、要对镇区内河流进行综合治理，清淤、清障，按标准修筑堤防，在城区与山体相接处沿等高线设置截洪沟，规划要做好水土保持工作。

第七十三条　消防规划

1、消防站规划

规划新建 1 座消防站，为二级普通消防站，选址在镇区西北部。

2、消防供水和消防栓配置

消防采用低压管道消防系统，与生活、生产用水合用一套管道系统。消防栓沿道边敷设并靠近路口，消防栓间距不宜超过 120m，保护半径不宜超过 150m，在镇区中心及重点建筑物群要提高密度，消防栓应保证有足够水压。

3、消防通道

镇区道路建设应能满足消防车通行要求，新区开发要留出足够消防通道。镇区内主次道路为消防车的主要通道。

4、建筑消防

镇区内各类建筑应考虑防火要求，新建设区域应按《建筑设计防火规范》控制防火间距，同时利用河沟、绿地、道路作为防火隔离带。

第七十四条　抗震规划

地震基本烈度 6 度进行设防。1995 年以前所建房屋进行有计划的改造，2015 年以前基本改造完毕。新建工程中的重要设施应进行地质勘探，并按照《建筑抗震设计规范》采取相应的构造措施。

第九节　镇区环境保护规划

第七十五条　环境保护目标

加快环境保护基础设施建设，使镇区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创建街道整洁、环境优美乡镇。

第七十六条　环境质量目标

1、大气环境质量目标：全镇环境空气质量执行国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的二级标准。

2、地表水环境质量目标：长沟河及支流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的Ⅳ类标准。

3、地下水环境质量目标：全镇地下水环境质量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中的III类标准。

4、声环境质量目标：镇区主要交通干线的环境噪声限值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中的 4a 类标准，昼间 70 分贝、夜间 55 分贝；其它地区均执行 2 类标准，昼间 60 分贝、夜间 50 分贝。

第七十七条　环境建设目标

近期：集中供热率达到 80%；气化普及率 50％；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率 100%；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区域环境噪声 55 分贝以下；人均公共绿地面积 9 平米以上；主要道路绿化普及率 95％以上。

远期：集中供热率达到 95%；气化普及率 90％；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率 100%；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区域环境噪声 55 分贝以下；人均公共绿地面积 10 平米以上；主要道路绿化普及率 98％以上。

第七十八条　保护环境综合整治措施

1、本次规划对镇区划分了环境功能区，政府和环境保护部门应加强对镇区环境质量的监督和管理。

2、加快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建设污水处理工程、垃圾处理设施、集中供热工程、燃气工程和绿化工程等基础设施。

3、镇区全部作为烟尘控制区管理。全部实行集中供热，推广、普及使用少污染或无污染清洁能源，餐饮业安装油烟净化设备。

到 2030 年镇区绿地面积达到 14.34 公顷，人均公共绿地面积达到 10 平米以上。

4、完善排水体制，建设污水处理工程，生活污水经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沟河。

5、镇区声环境质量按 2 类环境噪声功能区控制和管理，重点加强交通噪声的管理。

6、固废物处理

生活垃圾的处理要实行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可综合利用的生活垃圾在源头回收，不可利用的转运至是垃圾处理厂。

第十节　镇区近期建设规划

第七十九条　规划目标

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解决现状主要矛盾为重点，从完善镇区职能，优化产业结构，提高镇区基础设施水平，建设生态绿地系统，统筹安排各项设施建设，使全镇社会经济能够协调发展。逐步调整与完善镇区各项功能及基础设施水平。近期建设按照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原则，重点项目定点定段，有计划、有步骤地引导镇区建设合理布局。

第八十条　规划年限及规模

规划年限：2011 年—2015 年。

用地规模：人口 13000 人，**用地 104 公顷，人均用地 80 平方米。**

第八十一条　近期建设的主要内容

1、居住用地

近期重点完成张庄村村民住宅用地的搬迁工作，蒋家洼子村暂时不搬迁。完善镇区内部居民住宅用地的服务配套设施，增加街头绿地和休闲广场。

2、公共设施

维持晓南镇人民政府、晓南市场及大部分位于采煤沉陷区内的公共设施位置不变；在镇区中心新建晓南市场一座；完善整理中心街两侧的商业设施；扩大镇区中心文化宫的规模，与中心广场、春晓公园一起作为服务居民的休闲娱乐中心。

3、道路交通设施

启动包括中心街在内的干路网的新建和拓宽工程；启动中心广场及其他小型休闲广场的建设。

4、绿地

建设和改造沿街绿化和住宅区绿地。

5、公用工程设施规划

（1）给水工程规划

规划确定生活用水近期为 110L / 人•d，晓南镇镇区近期公共建筑占居住建筑的比例取 25%，即 27.5L/人•d；绿化用水为 1.5L/m^2•d；道路用水为 2.0L/m^2•d；供水普及率为 100%。规划晓南镇近期需水量为 2300m^3/d。

规划保留现状水厂，占地面积 1ha。

消防给水与生活给水共用同一管道，采用低压供水系统。在给水管道上每隔一定距离设置地埋式消火栓，间距不大于 120 米。

（2）排水工程规划

规划确定排水体制为雨、污分流制。

污水量：按生活和公共设施平均给水量之和的 85%计算，则污水量近期为 1200m^3/d。

近期建设污水处理厂，规模按远期预留达到 1300m^3/d，占地面积 0.2ha。生活污水需经化粪池处理，医院污水需经源内处理达标后，方可排入水体。

新建道路的雨水管道要按规划一次到位，对不能满足排水需要的管道要进行改造，使其排水能力达到要求。

（3）电力工程规划

规划期末预测负荷 13550KW，则最大用电负荷为 4065KW，全口径负荷密度为 40KW/ha，人均用电负荷 312W/人。

在现有基础上进行逐步改造，改造过程中对电力线路采用埋地方式进行敷设,支线随道路改造逐步延伸。

（4）电信工程规划

①电讯工程规划

至规划期末固定电话及宽带需求量为 6760 部。近期建设及目标：新建线路随规划路延伸，并根据近期城市发展需要建设电讯设施，以提供新增电信需求。

②广播电视规划

开设有线电视数字节目，用户端加密可寻址，网络上实现模拟、数字信号共传，为国家提出的 2015 年完成广播电视数字化整体平移工作做好准备。

③邮政规划

规划在各村设立代办点一处，可以考虑设在各村委会方便管理。

（4）燃气工程规划

采暖面积 43.2 万平方米，采暖热负荷 22.0MW，

规划利用原有热源厂的设备，近期热源厂规模 1 台 14MW 和 2 台 7MW 热水锅炉。

（5）供热工程规划

居民耗气量：居民生活用气量按总气量的 85%，气化率按 50%考虑。

年用气量 29.5 万立方米/年，计算月平均日用气量 0.1 万立方米/日。

以煤层气作为气源。

（6）环卫工程规划

建设水冲式公厕 3 座，每座占地面积 80 平方米。

建设环卫站、环卫车辆停车场，占地面积 0.10 公顷。

建设垃圾转运站，转运规模 20 吨/日，占地面积 0.05 公顷。

第四章　实施措施和建议

第八十二条　　法制建设措施

1、加强规划法宣传，普及规划意识。

2、健全法制监督和执法机制，保证总体规划依法实施。

第八十三条　　行政管理措施

1、加强城市规划工作的行政领导和组织实施。

2、加强城市规划管理职能机构的建设。

3、建立规范化的规划管理审批程序。

第八十四条　　经济保障措施

1、加强资金筹措工作，积极推动城市的开发。

2、采取不同的土地开发政策，按规划进行用地性质调整。

3、实行城市基础设施产业化经营和有偿服务。

第八十五条　　技术深化措施

城镇总体规划批准实施后，要尽快着手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和近期开发地段以及其它重要地段的修建性详细规划，完善城市规划体系，以有效地指导城镇建设。

第五章　附则

第八十六条　本规划由规划文本、规划图纸和说明书三部分组成，规划文本和规划图纸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八十七条　规划文本内容中**粗体**字的条款为规划强制性内容。

第八十八条　本规划自批准之日起生效，上版《晓南镇总体规划》同时废止。

第八十九条　本规划由晓南镇人民政府负责组织实施，由调兵山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负责解释。

附表 1

晓南镇区现状建设用地统计表（2011 年）

用地代号	用地名称	用地面积(公顷)	用地比例(%)	人均指标（平方米/人）
R	居住用地	74.41	62.60	53.15
C	公共设施用地	12.99	10.93	9.28
M	生产设施用地	7.38	6.21	5.27
W	仓储用地	1.04	0.87	0.74
T	对外交通用地	--	--	--
S	道路广场用地	14.00	11.78	10.00
U	公用工程设施用地	7.83	6.59	5.59
G	绿地	1.21	1.02	0.86
合计	城镇建设用地	118.86	100.0	84.90

注：现状人口数按 14000 人计算

附表 2

晓南镇区城镇建设用地平衡表

序号	用地代码	用地名称		规划（2030 年）		
				面积（公顷）	占建设用地比例（%）	人均用地（M^2/人）
01	R	居住用地		39.19	36.63%	32.66
02	C	公共设施用地		19.92	18.62%	16.60
		C1	行政管理用地	0.47	0.44%	0.39
		C2	教育机构用地	13.44	12.56%	11.20
		C3	文体科技用地	1.32	1.23%	1.10
		C4	医疗保健用地	0.63	0.59%	0.53
		C5	商业金融用地	3.93	3.67%	3.28
		C6	集贸设施用地	0.13	0.12%	0.11
03	M	生产设施用地		——	——	——
04	W	仓储用地		——	——	——
05	T	对外交通用地		0.04	0.06	0.05
06	S	道路广场用地		25.67	23.97	16.92
07	U	公用工程设施用地		7.8	7.29	6.50
08	G	绿地		14.34	13.40	11.95
		G1	公共绿地	12.01	11.22	10.01
09		城市建设用地		107	100.00	89.17

规划期末：人口 12000 人